凝聚共識

法庭公開播送研討會南部場於高雄高分院舉行

【本刊高雄訊】為評估事實審法院公開播送之適法性及妥當性，司法院日前於高雄高分院辦理高雄場之「法庭公開播送之比較研究研討會」，由高雄高分院李彥文院長主持，邀請交通大學法律學院林志潔副院長、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所蘇凱平助理教授、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連孟琦助理教授及東海大學法律學院劉芳伶助理教授進行報告，輔仁大學法律學院張明偉教授、中正大學法律學系謝國欣助理教授、成功大學法律學系陳運財教授及許澤天教授與談。

首場以「英、美法制」為主題，林副院長首先提到，事實審法庭活動播送可能涉及隱私權、肖像權、名譽權等權利之侵害與回復，並影響證人作證意願、相牽連案件之偵查與審理，且與該如何確保公平審判與無罪推定原則等至為相關；公開播送法庭活動必須有健全的媒體自治環境，播送程序的設計及執行方法亦有待評估。接著，蘇助理教授介紹美國法庭活動播送起源與發展，並從「司法權的本質」、「法官課責性」、「對審判中表現的影響」、「對審判外生活的影響」、「良好的民主教育」等面向評價播送法庭程序之利弊；亦指出美國制度多元且複雜，原則上尊重承審法官裁量權。

林副院長及蘇助理教授建議，倘若我國考慮公開播送法庭程序，必須以不侵害被告受公正審判權利為前提，擬定妥善辦法，應先在小範圍內進行實證研究，以瞭解公開播送法庭程序之利弊得失及影響。

與談人張教授以「被告受公正審判權利」與「新聞自由」角度，說明媒體報導權源自人民參與公開審判之旁聽權，法院必須考量其他法庭在場之人（例如證人）是否因媒體過度報導，造成不願意到庭作證，並影響審判；另從美國法官產生制度，探究法庭公開播送制度影響法官考核、外國立法例是否適合我國。謝助理教授則介紹英國就證人、被害人等各層面的實證研究結果，並建議我國應以大量實證研究為制度基礎，公開播送法庭程序，必須以不妨礙法院達成刑事訴訟目的為前提。

次場以「德、日法制」為主題，連助理教授首先以「法庭公開」與「媒體公開」概念切入，說明「法庭公開」不等於「媒體公開」，介紹德國法制現況及所面臨之問題；並指出一旦資訊公開傳播，幾乎不可能再回復原狀，基於保護訴訟參與者之人格權、保障公平審判以及確保不受妨礙的真實和法的發現，建議不應任意開放事實審法庭程序轉播；對法律審之裁判宣示，可參考德國法制考慮有條件的開放轉播，對法律審之審理程序是否可開放轉播，則暫持保留態度。又關於法制之研議可參考德國經驗，盡力蒐集各方意見，並審慎評估。劉助理教授則說明日本法制現況及所面臨之問題，以「被告受公開審判權利」與「人民知的權利」角度進行爭點論析，建議涉及個案事實審理即不宜公開播送；倘若考慮公開播送法庭程序，建議研議配套措施，在有條件開放直播之前提要件下，採點試行，不可貿然全面實施。

與談人陳教授以「公開審判之目的及價值」、「公開審判可能伴隨的權利侵害性」、「被告的權利觀點」、「人民知的權利以及新聞自由的觀點」、「犯罪被害人的權利觀點」探討法庭公開播送的各層面問題，並提出修法建議。許教授則從「人格權」、「隱私權」等面向說明法庭公開播送後續影響，建議法庭程序是否公開播送應由立法者為利益權衡。

提升調解效能

雲院邀林坤賢律師談調解與修復式司法

【本刊雲林訊】雲林地院為提升調解委員專業知能，日前邀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中分會主任委員林坤賢律師主講「談調解與修復式司法異曲同工之處」。

張國忠院長介紹林律師長期擔任臺中市政府調解委員，並多次促成重大公安事件之調解，如：金典酒店鷹架倒塌傷及騎士等案件，具有豐富實務經驗，期許藉由此次研習，精進調解委員之調解技巧，發揮調解息訟止爭之功能。

林律師指出，一般調解以過失案件居多，或因不知法律而誤觸法網，或因一時動怒而觸法。因此，調解委員重點工作在調和人心，勸籲當事人願意讓步協商；甚至進一步分析利害關係，使當事人明瞭若無法成立調解，所涉及之民、刑事責任及判刑確定後之影響等，以提升當事人調解之意願。

林律師也表示，修復式司法與調解制度同以調和人心為目標，調解以達成和解為最終目的，而修復式司法的目的在找回對人的信心與對社會的信賴，透過對話過程，促使雙方對於犯罪或衝突事件之事實真相能有進一步的瞭解，同時能夠同理對造當時的心情與事後的感受。目前司法審判過程大多著重在犯罪要件事實或證據方法，而修復式司法的理念則期許能傾聽被害者的心聲，彌補當事人心中的不滿，以修復方式達成調解，不僅可以增加當事人對司法的滿意度，也可提升當事人對司法之信賴。



朱建銘醫師談極地攝影與視力保健

臺東地院日前邀請臺東市醫師公會理事長朱建銘醫師主講「極地攝影與視力保健」，分享其多次前往極地旅遊、攝影的經驗。

朱醫師為眼科專科醫師，熱愛攝影，曾至挪威空拍馴鹿遷徙，至北極圈內拍攝北極熊、白鯨、海豹、企鵝等。朱醫師述說在嚴寒氣候下的種種不便，但在拍得精彩鏡頭的瞬間，卻是令人既感動又興奮。

朱醫師亦介紹眼睛構造、常見病症的發生原因及治療，與正確的護眼觀念，使同仁對視力保健更有深的認識。

攝影／朱建銘「北極熊母子」、文／臺東地院提供

新北地院講座

李麗玲庭長談性侵案件

【本刊新北訊】新北地院為精進法官審理性侵案件之知能，日前邀請臺灣高等法院李麗玲庭長主講「性侵害面面觀－兼論稚齡者與身心障礙者之訊問技巧」。

李庭長首先說明兒童人權問題及網路與手機軟體對兒少性侵害影響之現況，並引用衛生福利部統計資料，說明性侵害通報案件之受害人數正逐年增加中，而18歲以下或身心障礙者已佔相當之比例。

李庭長接著從心理學學說與理論，輔以外國研究、案例，具體說明性侵害加害人之人格特質、被害人之特殊性、兒童生理的發展及說謊能力。並詳介兒童證詞可信度之檢驗方式、兒童及智能障礙者證言之相關研究、暗示性問題之影響、詢問方式對兒童證人之影響、兒童證言之可信度等議題。此外，李庭長亦就兒童證人在實務上面臨的難題，提出可採行之建議。

最後，李庭長除再詳細說明美國證據法上兒童於法庭外之陳述、傳聞法則之例外、我國實務對於兒童證詞之態度，另並介紹有關性侵害案件之司法詢問員、專家證人角色的實務見解；社會工作者在法庭上擔任事實證人與專家證人之差異，以及鑑定兒童證人之制度。

臺中高行辦律師線上起訴研習

【本刊臺中訊】臺中高等行政法院為推廣線上起訴系統，日前與彰化律師公會、法扶彰化分會共同舉辦「稅務行政訴訟線上起訴系統實務操作」課程。

彰化律師公會楊振裕理事長及法扶彰化分會謝英吉會長致詞時分別表示，線上起訴系統便於書狀之及時遞送、交換，期許透過實機的操作，加深對系統的瞭解。臺中高行許金釵院長則指出，線上起訴系統全年無休，且電子卷證資料應用於科技法庭，有利於兩造快速聚焦爭點，使審判程序更公開透明，有效提升訴訟品質。

接著由臺中高行資訊室李佳勳主任及許美燕資訊管理師介紹線上起訴系統的架構、功能，並藉由讓與會人員實機操作，逐步瞭解操作流程。李主任強調，線上起訴系統具有「案件動態即時通知」的功能，案件起訴後，系統會主動以電子郵件通知該案的案號、承辦股別或提醒訴訟代理人查閱被告機關之答辯狀等，方便訴訟代理人掌握案件進度，進而提高訴訟效率。

高雄高行舉辦法庭安全演練

【本刊高雄訊】鑒於近來偶有法庭內自戕、人犯脫逃等危安事件，為提升法警及法庭工作人員應變能力，高雄高等行政法院5月15日舉辦「法庭緊急事件應變專案演練」，由張坤昌法警長擔任總指揮，模擬原告當庭自戕及原告攻擊被告之情狀，由法警室及政風室研擬緊急應變流程並安排人員動線。演習時法庭人員各就其位，值庭法警以擒拿術制伏行為人，落實通報並協助撤離法庭人員，並對傷患施作心肺復甦術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等。藉由同仁實際參與演習過程，展現平日練習成果，期能建立安全防護觀念，強化法庭安全維護措施。

屏東地院成立沁芳書院 推廣閱讀

【本刊屏東訊】屏東地院為協助收容少年建立良好穩定之身心發展，日前配合世界閱讀日，於屏東少年觀護所成立「沁芳書院」，期能引導少年養成閱讀習慣，以提升學習成效。

書院命名為「沁芳」，意在透過點滴的接觸、學習，讓書香慢慢沁潤少年的心田，書院中放置觀護所陳憲章所長及屏院調保官為少年挑選的百本書籍；並安排一系列「愛上閱讀」活動，引導少年靜心閱讀、自由創作，進而穩定少年身心，轉化氣質。

揭幕典禮中，屏院張以岳庭長帶領林美靜法官、陳貞夙主任調保官及調保室同仁、輔導及保護志工熱烈參與。張庭長分享自身閱讀經驗，勉勵少年把握當下，認真學習。知名作家、臺灣文學創作者協會秘書長陳榕笙亦分享自身單親、學業中輟，及如何透過閱讀開啟人生視野的成長歷程。

最後，張庭長將沁芳書院鑰匙交予陳所長，象徵「浸潤閱讀，書香馨芳，打開少年心房及視野，開啟自我成長之窗」。陳所長則以少年製作之種子鑰匙圈贈送志工，象徵少年如種子，希望能在志工的灌溉下茁壯成樹。

保成 專業
羅森刑事 香蕉師傅
啥是
「智財」、「稅務」及「民事」訴訟案件即日起已開放使用，歡迎律師、會計師、專利師等訴訟代理人，多加利用；「民事」訴訟一般民眾更可以自然人憑證申請使用。
搜尋線